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

闽建科〔2023〕14号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《福建省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标准》的通知

各设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：

由福建省城市建设协会、莆田市排水中心、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《福建省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标准》，经组织审查，批准为福建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，编号 DBJ/T 13-88-2023，自 2023 年 8 月 1 日起实施，原《福建省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标准》DBJ/T 13-88-2010 同时废止。在执行过程中，有何问题和意见请函告省厅科技与设计处。

该标准由省厅负责管理 ,具体技术内容由福建省城市建设协会负责解释。

附件 :福建省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标准 DBJ/T 13-88-2023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23 年 4 月 6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